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24]37262号

目 录

审阅报告	1
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3
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6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信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维信诺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合并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以下无正文]



审阅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37262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3-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2,415,102,401.02	8,013,081,59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960,568,953.84	1,520,707,428.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35,793,143.31	13,387,959.11
应收账款	注释4	3,741,792,537.54	2,442,019,875.43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108,386,673.25	72,355,895.89
预付款项	注释6	142,667,467.72	164,864,067.64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1,176,040,732.12	1,194,725,117.77
存货	注释8	1,288,162,205.13	988,555,102.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025,867,037.76	1,002,561,135.16
流动资产合计		20,894,381,151.69	15,412,258,180.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276,880,668.98	1,130,389,64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1,216,790.27	1,020,197.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2	21,845,978,491.32	22,392,956,693.90
在建工程	注释13	26,535,830,197.26	25,993,403,095.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4	247,737,335.69	233,785,540.31
无形资产	注释15	2,882,170,605.05	2,973,500,547.63
开发支出	注释16	106,611,187.32	71,424,342.68
商誉	注释17	761,949,299.90	761,949,299.9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1,019,408,448.34	1,035,252,70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2,668,917,151.93	2,432,347,47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0	65,782,619.84	148,505,66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12,482,795.90	57,174,535,202.30
资产总计		78,306,863,947.59	72,586,793,38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德强

张德强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任

周任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

沈印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4-3-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1	9,839,469,283.22	8,474,127,756.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2	2,798,721,856.35	2,003,411,512.01
应付账款	注释23	8,566,771,596.22	8,382,587,289.76
预收款项	注释24	101,107.12	156,284.29
合同负债	注释25	147,141,571.55	231,328,450.66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221,078,295.02	413,831,123.30
应交税费	注释27	20,272,608.39	52,754,782.79
其他应付款	注释28	2,633,253,393.23	1,942,453,831.8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8,163,283,459.38	6,824,858,731.81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0	13,846,977.81	21,436,469.30
流动负债合计		32,403,940,148.29	28,346,946,23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1	22,183,724,272.96	20,038,271,852.1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2	222,001,505.89	210,328,631.26
长期应付款	注释33	2,683,256,305.63	1,818,810,116.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4	194,168,572.26	197,152,71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301,570,369.59	305,128,789.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84,721,026.33	22,569,692,107.62
负债合计		57,988,661,174.62	50,916,638,340.13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35	12,025,375,887.04	12,878,079,975.58
少数股东权益	注释35	8,292,826,885.93	8,792,075,066.69
股东权益合计		20,318,202,772.97	21,670,155,042.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8,306,863,947.59	72,586,793,38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德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36	3,970,608,474.77	10,274,718,040.67
减：营业成本	注释36	4,056,803,961.64	12,439,625,632.73
税金及附加	注释37	23,947,376.11	89,413,459.79
销售费用	注释38	26,803,437.31	111,703,035.17
管理费用	注释39	148,211,790.43	608,879,339.04
研发费用	注释40	642,835,423.81	2,171,458,905.03
财务费用	注释41	299,219,195.91	1,006,849,804.25
其中：利息费用	注释41	308,560,920.67	1,045,294,797.74
利息收入	注释41	38,568,284.70	118,368,939.22
加：其他收益	注释42	22,771,658.08	1,097,293,76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3	-2,978,239.33	31,702,06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43	-7,344,481.47	14,550,126.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注释43	-2,142,676.05	-22,064,977.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4	-138,072.48	33,327.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7,453,196.29	-75,884,495.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47,957,843.59	-414,057,607.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5,895.34	44,449.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058,612.21	-5,514,080,630.5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8	1,870,348.78	1,839,242.9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9	31,465.59	1,144,28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5,219,729.02	-5,513,385,674.0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0	-254,679,744.98	-742,001,202.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539,984.04	-4,771,384,471.5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539,984.04	-4,771,384,471.5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860,821.32	-3,858,523,381.89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679,162.72	-912,861,089.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890.51	1,009,33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154.12	1,010,105.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592.92	1,020,197.3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6,592.92	1,020,197.3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8.80	-10,091.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38.80	-10,091.59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61	-773.60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0,347,093.53	-4,770,375,13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3,667,667.20	-3,857,513,276.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679,426.33	-912,861,863.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德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任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建起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林秀浩、许培坤、谢锦蕙、林秀海、林秀伟、林锡浩、杨添翼、刘冠军、张宏、姚利畅、石晓文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254810917, 并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89,552,137.00 股, 注册资本为 1,389,552,137.00 元, 注册地址为昆山开发区夏东街 658 号 1801 室。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知合”)。西藏知合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曙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西藏知合向建曙投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60,000,000 股, 本次转让后建曙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000 股, 占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的 11.51%。建曙投资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730,538 股, 占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的 20.99%。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西藏知合持有公司股份 267,350,097 股,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9.24%。上述股份转让后,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022 年 9 月 8 日,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同日, 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 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 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 占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表决权比例为 21.21%; 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 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显示器及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研发、生产限下属公司经营）。

（二）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合屏公司、芯屏基金、兴融公司所持有的合肥维信诺 40.91%股权，前述股权对应合屏公司、芯屏基金、兴融公司已实缴的注册资本 59.60 亿元及兴融公司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 30.40 亿元。此次变更前后的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投资者名称	变更前（实缴出资）		本次增加	本次减少	变更后（实缴出资）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0	18.19	59.60		86.10	59.09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	41.17		15.00	45.00	30.89
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	29.60	20.32		29.60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	29.60	20.32		15.00	14.60	10.02
合计	<u>145.70</u>	<u>100.00</u>	<u>59.60</u>	<u>59.60</u>	<u>145.70</u>	<u>100.00</u>

参考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4)第185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作为交易对价的基础，公司本次拟收购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40.91%股权支付其他股东的交易对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方	转让股权	支付现金	发行股票价格（元/股）	发行股票数量（股）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置换金额	支付对价合计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	4,845.2462	5.49	270,705,182	148,617.1450	153,462.3912
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	296,000.00	154,215.3070	5.49	270,705,182	148,617.1450	302,832.4520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4,845.2462	5.49	270,705,182	148,617.1450	153,462.3912
合计	<u>596,000.00</u>	<u>163,905.7994</u>		<u>812,115,546</u>	<u>445,851.4350</u>	<u>609,757.2344</u>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是在安徽省合肥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合肥市新站区新蚌埠路 5555 号，法人雍凤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0MA2T2TTM1P。

标的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主要业务为 AMOLED 柔性显示屏的研究、生产与销售。

标的公司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预计投入 440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处于试产调试阶段。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	控股子公司	1	76.87	53.73
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霸州云谷”）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苏维信诺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维信诺”）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显光电”）	控股孙公司	2	100.00	100.00
江苏汇显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显”）	全资孙公司	3	100.00	100.00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显示”）	全资孙公司	3	100.00	100.00
晟维（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贸易”）	全资孙公司	5	100.00	100.00
昆山维信诺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光电”）	全资孙公司	3	100.00	100.00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显示中心”）	全资孙公司	3	100.00	100.00
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技”）	全资孙公司	4	100.00	100.00
维信诺（固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显示”）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汕头市维信诺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销售”）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合肥维信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贸易”）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维信诺”）	控股子公司	1	59.09	59.09
合肥维悦享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维悦享”）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维信诺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Visionox America, Inc.) (以下简称“维信诺美国”)	全资孙公司	5	100.00	100.00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合肥国显”)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减少2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不包括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允价值的披露等财务报表附注,也不包括比较财务报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

除下述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这些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23年1月1日(以下简称“模拟购买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3年1月1日已经存在,本次交易后的集团架构,即包括收购标的集团后的集团统称为维信诺。

(一) 本公司根据下述方法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资产重组,具体的收购对价根据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国资主管单位备案的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4)第185号)评估报告,参考假设相关收购于2024年3月31日(以下简称“评估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1,490,631.36万元作为交易对价的基础,测算收购股权对应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609,757.23万元,其中在模拟购买日2023年1月1日已通过发行母公司股票812,115,546股,每股价格5.49元,合计445,851.43万元支付,模拟2023年1月1日已

应支付的现金交易对价 163,905.80 万元计入其他应付款，且未考虑利息费用的影响。

(二) 标的公司于模拟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标的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模拟购买日的初始计量基于各项资产、负债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确定，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

(三) 商誉

上述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人民币 29,754,409.69 元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四)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大重组事项而产生的费用、支出和税收等影响。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具有可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假设上述附注一中交易已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3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采用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占公司总资产的 0.5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1%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总资产 10%以上, 或子公司净损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 或对被投资单位认缴出资额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承诺事项	承诺金额占公司净资产 10%以上

本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

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将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性质组合、其他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 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	失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性质组合和其他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内部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关联方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组合，本公司以客户应收账款的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对于某一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债务人显著不同，或该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本公司对该债务人的应收款项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性质组合、其他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员工借款、代垫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组合，本公司以债务人应收款项的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七)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8-10	5	9.5-11.88
厂务设备	12-20	5	4.75-7.92
运输设备	3-10	0-3	9.70-3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0-3	19.40-33.33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验收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设备	安装调试合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在建工程减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四)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五)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购置年限
商标权	10年	法律规定
专利权	10年	法律规定
专有技术	3-10年	法律规定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3-10年	法律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具体包括人工费用、折旧费、材料及模具费、无形资产摊销、技术服务费、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动力费等。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某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4. 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

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

1)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2)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3) 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四)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及其他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销售商品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而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其他

其他适用于资产租赁等，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三十五)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3) 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八)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时，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在对两份或多份合同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区分该一份合同中的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

2. 租赁的会计处理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年限平均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二十四）使用权资产和本附注三、（三十）租赁负债。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

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及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三十九)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四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第一大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劳务	13%	
	提供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5%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29.84%、2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固安云谷	15%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3年-2025年
霸州云谷	25%	
江苏维信诺	25%	
江苏汇显	25%	
国显光电	15%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1年-2023年
昆山显示	25%	
昆山光电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昆山显示中心	25%	
北京科技	15%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3年-2025年
固安光电	25%	
固安显示	25%	
汕头销售	25%	
合肥贸易	25%	
合肥电子	25%	
合肥维信诺	25%	
香港贸易	16.5%	
上海贸易	25%	
合肥维悦享	20%	小型微利企业
维信诺美国	29.84%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2,463.00	12,478.83
银行存款	7,817,118,753.70	4,882,540,682.98
其他货币资金	4,575,569,844.26	3,113,041,488.44
未到期应收利息	22,401,340.06	17,486,947.57
<u>合计</u>	<u>12,415,102,401.02</u>	<u>8,013,081,597.82</u>

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545,096,742.42	527,929,313.52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33,406,334.72	1,852,519,699.49
保函保证金	203,082.97	203,082.97
保证金存款	896,863,684.15	732,389,392.46
<u>合计</u>	<u>4,575,569,844.26</u>	<u>3,113,041,488.44</u>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小计	960,568,953.84	1,520,707,428.32
银行理财产品	960,000,000.00	1,520,000,402.00
权益工具投资	568,953.84	707,026.32
<u>合计</u>	<u>960,568,953.84</u>	<u>1,520,707,428.32</u>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5,793,143.31	13,387,959.11
商业承兑汇票		
<u>合计</u>	<u>35,793,143.31</u>	<u>13,387,959.11</u>

截止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4年3月31日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u>合计</u>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u>合计</u>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3,692,712,564.72	2,297,072,579.50
6个月-1年	48,179,947.63	139,920,960.29
1-2年	3,400,835.22	12,361,221.73
2-3年	25,000,000.00	12,681,840.00
3-4年	14,670.00	14,670.00
小计	<u>3,769,308,017.57</u>	<u>2,462,051,271.52</u>
减：坏账准备	27,515,480.03	20,031,396.09
合计	<u>3,741,792,537.54</u>	<u>2,442,019,875.43</u>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u>3,769,308,017.57</u>	<u>100.00</u>	<u>27,515,480.03</u>		<u>3,741,792,537.54</u>
其中：组合1性质组合					
组合2其他组合	3,769,308,017.57	100.00	27,515,480.03	0.73	3,741,792,537.54
合计	<u>3,769,308,017.57</u>	<u>100.00</u>	<u>27,515,480.03</u>		<u>3,741,792,537.54</u>

续：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62,051,271.52	100.00	20,031,396.09		2,442,019,875.43
其中：组合1性质组合					
组合2其他组合	2,462,051,271.52	100.00	20,031,396.09	0.81	2,442,019,875.43
合计	2,462,051,271.52	100.00	20,031,396.09		2,442,019,875.43

3. 期末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2其他组合

2024年3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3,692,712,564.72		18,463,562.82		0.50
6个月-1年	48,179,947.63		1,204,498.69		2.50
1-2年	3,400,835.22		340,083.52		10.00
2-3年	25,000,000.00		7,500,000.00		30.00
3-4年	14,670.00		7,335.00		50.00
合计	3,769,308,017.57		27,515,480.03		

续：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2,297,072,579.50		11,485,362.91		0.50
6个月-1年	139,920,960.29		3,498,024.01		2.50
1-2年	12,361,221.73		1,236,122.17		10.00
2-3年	12,681,840.00		3,804,552.00		30.00
3-4年	14,670.00		7,335.00		50.00
合计	2,462,051,271.52		20,031,396.09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4年3月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组合	20,031,396.09	26,105,147.67	18,621,063.73		27,515,480.03
合计	20,031,396.09	26,105,147.67	18,621,063.73		27,515,480.03

续：

类别	2023年1月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3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组合	10,927,241.12	17,409,099.28	8,304,944.31		20,031,396.09
合计	10,927,241.12	17,409,099.28	8,304,944.31		20,031,396.09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2024年3月31日 坏账准备余额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1,162,388,983.75	30.84	5,823,257.93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	1,094,530,047.10	29.04	5,472,650.24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390,753,745.75	10.37	10,249,376.01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31,416,846.85	6.14	1,157,084.23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222,335,406.73	5.9	1,111,677.03
合计	3,101,425,030.18	82.29	23,814,045.44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202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余额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591,185,717.11	24.01	2,955,928.59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	408,915,279.47	16.61	2,044,576.40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398,675,005.66	16.19	9,157,019.81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363,801,438.33	14.78	1,819,007.19
重庆欧珀集采科技有限公司	344,710,979.58	14.00	1,723,554.90
合计	2,107,288,420.15	85.59	17,700,086.89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08,386,673.25	72,355,895.89
<u>合计</u>	<u>108,386,673.25</u>	<u>72,355,895.89</u>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公司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2. 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4年3月31日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9,399,895.02	
<u>合计</u>	<u>509,399,895.02</u>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6,084,073.33	
<u>合计</u>	<u>1,026,084,073.33</u>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1,913,496.10	99.47	164,070,083.42	99.52
1至2年	453,970.82	0.32	402,233.83	0.24
2至3年	0.80	0.00	300,000.80	0.18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300,000.00	0.21	91,749.59	0.06
<u>合计</u>	<u>142,667,467.72</u>	<u>100.00</u>	<u>164,864,067.64</u>	<u>100.0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 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合肥供电公司	55,100,281.49	38.6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香港士和电气有限公司	23,543,615.02	16.5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Mitsubishi Materials Corporation	12,864,640.07	9.0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 司	8,324,022.23	5.83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Advanced Process Systems Corporatio	4,354,543.06	3.05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u>合计</u>	<u>104,187,101.87</u>	<u>73.02</u>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鼎材科技有限公司	27,312,140.00	16.57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23,582,038.76	14.3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合 肥供电公司	16,566,116.94	10.05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Mitsubishi Materials Corporation	10,383,058.22	6.3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155,508.00	4.34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u>合计</u>	<u>84,998,861.92</u>	<u>51.56</u>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176,040,732.12	1,194,725,117.77
<u>合计</u>	<u>1,176,040,732.12</u>	<u>1,194,725,117.77</u>

(一)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378,263,756.85	362,765,538.77
6个月至1年	198,448,395.82	160,608,798.40
1-2年	55,033,672.98	147,009,874.58
2-3年	147,000,411.24	127,200,411.24
3-4年	578,012,427.29	577,852,124.29
4-5年	103,847.00	179,082.58
5年以上	7,655,919.17	7,617,819.17
<u>小计</u>	<u>1,364,518,430.35</u>	<u>1,383,233,649.03</u>
减：坏账准备	188,477,698.23	188,508,531.26
<u>合计</u>	<u>1,176,040,732.12</u>	<u>1,194,725,117.77</u>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271,003,928.45	276,982,244.89
代扣代缴	10,568,659.18	14,361,845.65
政府补助	665,000,000.00	675,000,000.00
资产处置款	33,011,965.77	32,981,592.00
技术许可费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其他	9,933,876.95	8,907,966.49
<u>合计</u>	<u>1,364,518,430.35</u>	<u>1,383,233,649.03</u>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5,000,000.00	34.08	55,313,014.71	11.90	409,686,985.2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899,518,430.35	65.92	133,164,683.52		766,353,746.83
其中：组合1性质组合	883,662,446.17	64.76	125,975,205.69	14.26	757,687,240.48
组合2其他组合	15,855,984.18	1.16	7,189,477.83	45.34	8,666,506.35
合计	<u>1,364,518,430.35</u>	<u>100.00</u>	<u>188,477,698.23</u>		<u>1,176,040,732.12</u>

续：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5,000,000.00	33.62	55,313,014.71	11.90	409,686,985.2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18,233,649.03	66.38	133,195,516.55		785,038,132.48
其中：组合1性质组合	902,576,278.45	65.25	126,012,430.34	13.96	776,563,848.11
组合2其他组合	15,657,370.58	1.13	7,183,086.21	45.88	8,474,284.37
合计	<u>1,383,233,649.03</u>	<u>100.00</u>	<u>188,508,531.26</u>		<u>1,194,725,117.77</u>

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65,000,000.00	55,313,014.71	11.90	延迟支付
合计	<u>465,000,000.00</u>	<u>55,313,014.71</u>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65,000,000.00	55,313,014.71	11.90	延迟支付
合计	465,000,000.00	55,313,014.71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1 性质组合

性质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押金	270,470,705.95	1,339,674.87	0.50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	200,000,000.00		
关联方款项	400,367,494.43	124,635,530.82	31.13
代垫及员工借款	12,824,245.79		
合计	883,662,446.17	125,975,205.69	

续:

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押金	276,782,244.89	1,376,904.75	0.50
与政府相关的款项	210,000,000.00		
关联方款项	400,033,226.16	124,635,525.59	31.16
代垫及员工借款	15,760,807.40		
合计	902,576,278.45	126,012,430.34	

(2) 组合2 其他组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7,247,878.11	36,239.43	0.50
6个月-1年	269,928.00	6,748.20	2.50
2-3年	1,702,411.24	510,723.37	30.00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100.00
合计	<u>15,855,984.18</u>	<u>7,189,477.83</u>	

续: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7,319,192.51	36,596.01	0.50
2-3年	1,702,411.24	510,723.37	30.00
5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100.00
合计	<u>15,657,370.58</u>	<u>7,183,086.21</u>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133,195,516.55	55,313,014.71	<u>188,508,531.26</u>
本期计提	37,020,073.69		<u>37,020,073.69</u>
本期转回	37,050,961.34		<u>37,050,961.34</u>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54.62		<u>-54.62</u>
2024年3月31日	133,164,683.52	55,313,014.71	<u>188,477,698.23</u>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82,426,004.36	39,301,740.94	<u>121,727,745.30</u>
本期计提	55,544,351.71	19,946,832.76	<u>75,491,184.47</u>
本期转回	4,775,284.64	3,935,558.99	<u>8,710,843.63</u>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445.12		<u>-445.12</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3,195,516.55	55,313,014.71	<u>188,508,531.26</u>

7.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	465,000,000.00	2-3 年、3-4 年	34.08	55,313,014.71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许可费、资产处置款	261,930,970.43	1-2 年、3-4 年	19.20	121,193,097.04
安徽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14.66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许可费、资产处置款	137,872,593.26	1 年以内	10.10	3,439,362.96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3,000,000.00	1 年以内	5.35	
合计		<u>1,137,803,563.69</u>		<u>83.39</u>	<u>179,945,474.71</u>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	465,000,000.00	2-3 年、3-4 年	33.62	55,313,014.7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许可费、资产处置款	261,930,970.43	1-2年、3-4年	18.94	121,193,097.04
安徽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	200,000,000.00	1年以内	14.46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许可费、资产处置款	137,871,547.49	1年以内	9.97	3,439,357.73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36,000,000.00	1年以内、1-2年	9.83	
合计		1,200,802,517.92		86.82	179,945,469.48

9.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4年3月31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固安云谷产业扶持补贴	465,000,000.00	2-3年、3-4年	2024年4月22日已收到0.20亿元,2024年6月25日前将收4.45亿元
合肥新站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新站区投资促进局财政奖补资金	200,000,000.00	6个月以内	预计收取时间为2024年6月,依据为关于合肥维信诺《关于申请提前兑现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的请示》的批复(合新管(2023)003号)及相关通知
合计		665,000,000.00		

续: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固安云谷产业扶持补贴	465,000,000.00	2-3年、3-4年	2024年4月22日已收到0.20亿元,2024年6月25日前将收4.45亿元
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苏州市自主品牌大企业与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	10,000,000.00	6个月以内	根据《关于报送2023年昆山市产业创新集群建设的若干政策第四批项目的函》,政府补助款项计划于2024年1月31日前拨付,已于2024年1月16日收到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肥新站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新站区投资促进局 财政奖补资金	200,000,000.00	6个月以内	预计收取时间为2024年6月，依据为关于合肥维信诺《关于申请提前兑现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的请示》的批复（合新管〔2023〕003号）及相关通知

合计 675,000,000.00

说明：根据《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大产业类项目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固开管字【2018】5号）文件，公司于2020年6月和2020年12月分别收到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第七期7亿元，第八期2亿元的批复文件。截至2024年3月31日，第七期、第八期共计9亿元专项扶持奖励资金已完成4.55亿元的资金拨付。根据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6月签发的《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项目扶持资金拨付计划调整的说明》（固开管字[2023]233号），剩余4.65亿元专项扶持奖励资金拟于2024年6月25日前拨付，其中2024年4月22日已收到0.20亿元专项扶持奖励资金。

根据关于合肥维信诺《关于申请提前兑现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的请示》的批复（合新管〔2023〕003号）及相关通知，剩余2亿元补助预计收取时间为2024年6月。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1,346,856.36	56,106,040.47	385,240,815.89	394,196,996.02	59,527,857.02	334,669,139.00
在产品	973,659,677.56	310,804,758.24	662,854,919.32	890,981,332.35	405,821,613.68	485,159,718.67
库存商品	117,899,432.08	37,743,539.10	80,155,892.98	106,697,531.19	33,146,161.72	73,551,369.47
发出商品	160,494,266.19	10,158,227.20	150,336,038.99	115,387,494.43	27,076,549.85	88,310,944.58
合同履约成本	11,166,618.71	1,592,080.76	9,574,537.95	8,456,012.00	1,592,080.76	6,863,931.24
<u>合计</u>	<u>1,704,566,850.90</u>	<u>416,404,645.77</u>	<u>1,288,162,205.13</u>	<u>1,515,719,365.99</u>	<u>527,164,263.03</u>	<u>988,555,102.96</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3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527,857.02	11,408,202.90		14,830,019.45		56,106,040.47
在产品	405,821,613.68	37,427,135.15		132,443,990.59		310,804,758.24
库存商品	33,146,161.72	38,778,584.97		34,181,207.59		37,743,539.10
发出商品	27,076,549.85	20,478,823.70		37,397,146.35		10,158,227.20
合同履约成本	1,592,080.76					1,592,080.76
合计	527,164,263.03	108,092,746.72		218,852,363.98		416,404,645.77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3,937,723.00	45,398,374.02		39,808,240.00		59,527,857.02
在产品	380,472,883.01	120,996,527.62		95,647,796.95		405,821,613.68
库存商品	81,787,506.09	230,699,440.57		279,340,784.94		33,146,161.72
发出商品	19,921,671.91	89,578,697.28		82,423,819.34		27,076,549.85
合同履约成本		1,592,080.76				1,592,080.76
合计	536,119,784.01	488,265,120.25		497,220,641.23		527,164,263.03

(八)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24,161,063.53	996,255,511.5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8,426.97	118,426.9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587,547.26	6,187,196.67
合计	1,025,867,037.76	1,002,561,135.1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合肥长河便利店有限公司维信诺店(以下简称“长河便利店”)				7,989.05	
小计				<u>7,989.05</u>	
二、联营企业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显”)	705,968,761.31			5,138,676.55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辰显”)	131,493,882.62			-5,431,002.15	
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电子”)	140,127,599.04			-929,431.79	
合肥北城信息技术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北城”)	17,137,239.09			-265.50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电子”)	135,662,166.74	136,363,500.00		-6,130,447.63	
小计	<u>1,130,389,648.80</u>	<u>136,363,500.00</u>		<u>-7,352,470.52</u>	
合计	<u>1,130,389,648.80</u>	<u>136,363,500.00</u>		<u>-7,344,481.47</u>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3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长河便利店		-3,855.45		4,133.60	
小计		<u>-3,855.45</u>		<u>4,133.60</u>	
二. 联营企业					
广州国显			142,940.25	711,250,378.11	
成都辰显	17,366,618.28		61,178.90	143,490,677.65	
青岛电子				139,198,167.25	
合肥北城				17,136,973.59	
合肥电子			-94,880.33	265,800,338.78	
小计	<u>17,366,618.28</u>		<u>109,238.82</u>	<u>1,276,876,535.38</u>	
合计	<u>17,366,618.28</u>	<u>-3,855.45</u>	<u>109,238.82</u>	<u>1,276,880,668.98</u>	

续：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二. 联营企业				
广州国显	504,248,317.03	171,100,000.00		34,666,481.94
成都辰显	133,741,365.15			-14,735,633.75
青岛电子	142,981,011.61			30,276.20
合肥北城	999,127.57	16,195,122.00		-57,010.48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月1日	追加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肥电子	101,502,099.34	159,090,750.00		-5,353,987.09	
小计	883,471,920.70	346,385,872.00		14,550,126.82	
合计	883,471,920.7	346,385,872.00		14,550,126.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国显				-4,046,037.66	705,968,761.31	
成都辰显	12,716,898.40			-228,747.18	131,493,882.62	
青岛电子		-2,883,688.77			140,127,599.04	
合肥北城					17,137,239.09	
合肥电子				-119,576,695.51	135,662,166.74	
小计	12,716,898.40	-2,883,688.77		-123,851,480.35	1,130,389,648.80	
合计	12,716,898.40	-2,883,688.77		-123,851,480.35	1,130,389,648.80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关联交易抵销所致。

(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216,790.27	1,020,197.35
合计	1,216,790.27	1,020,197.35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基于战略投资而非短期交易考虑		1,216,790.27			不适用
合计			<u>1,216,790.27</u>			

注：本公司对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的投资额已与本公司子公司实收资本抵销。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1,845,978,491.32	22,392,956,693.90
合计	<u>21,845,978,491.32</u>	<u>22,392,956,693.90</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6,442,160,440.66	20,344,006,859.67	3,365,919,958.57	6,550,259.34	181,818,123.57	<u>30,340,455,641.8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8,220,025.98</u>			<u>1,481,621.87</u>	<u>9,701,647.85</u>
购置		6,122,982.02			1,252,447.75	<u>7,375,429.77</u>
在建工程转入		2,097,043.96			229,174.12	<u>2,326,218.08</u>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u>215,341.96</u>			<u>735,376.05</u>	<u>950,718.01</u>
处置或报废					735,376.05	<u>735,376.05</u>
处置子公司						
其他		215,341.96				<u>215,341.96</u>
4. 2024年3月31日	6,442,160,440.66	20,352,011,543.69	3,365,919,958.57	6,550,259.34	182,564,369.39	<u>30,349,206,571.65</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 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	569,851,769.80	6,720,215,971.77	508,769,726.31	4,379,165.82	136,918,125.33	<u>7,940,134,759.0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2,019,059.60</u>	<u>480,011,922.86</u>	<u>39,804,064.76</u>	<u>111,435.82</u>	<u>4,517,803.21</u>	<u>556,464,286.25</u>
本期计提	32,019,059.60	480,011,922.86	39,804,064.76	111,435.82	4,517,803.21	<u>556,464,286.25</u>
3. 本期减少金额					<u>735,153.83</u>	<u>735,153.83</u>
处置或报废					735,153.83	<u>735,153.83</u>
处置子公司						
其他						
4. 2024年3月31日	601,870,829.40	7,200,227,894.63	548,573,791.07	4,490,601.64	140,700,774.71	<u>8,495,863,891.45</u>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7,364,188.88				<u>7,364,188.88</u>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4年3月31日		7,364,188.88				<u>7,364,188.88</u>
四. 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	5,840,289,611.26	13,144,419,460.18	2,817,346,167.50	2,059,657.70	41,863,594.68	<u>21,845,978,491.32</u>
2. 2023年12月31日	5,872,308,670.86	13,616,426,699.02	2,857,150,232.26	2,171,093.52	44,899,998.24	<u>22,392,956,693.90</u>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	--------	------	------	------	---------	----

一. 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2023年1月1日	6,449,490,235.96	20,281,876,532.57	3,359,424,381.29	6,257,956.25	180,344,151.84	<u>30,277,393,257.9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064,977.72</u>	<u>71,743,317.80</u>	<u>8,508,916.71</u>	<u>438,303.09</u>	<u>4,966,231.93</u>	<u>87,721,747.25</u>
购置	515,641.85	5,431,474.80	97,449.12		1,844,714.26	<u>7,889,280.03</u>
在建工程转入	1,549,335.87	66,311,843.00	8,411,467.59		3,121,517.67	<u>79,394,164.13</u>
其他				438,303.09		<u>438,303.09</u>
3. 本期减少金额	<u>9,394,773.02</u>	<u>9,612,990.70</u>	<u>2,013,339.43</u>	<u>146,000.00</u>	<u>3,492,260.20</u>	<u>24,659,363.35</u>
处置或报废		3,531,745.80		146,000.00	3,492,260.20	<u>7,170,006.00</u>
处置子公司						
其他	9,394,773.02	6,081,244.90	2,013,339.43			<u>17,489,357.35</u>
4. 2023年12月31日	6,442,160,440.66	20,344,006,859.67	3,365,919,958.57	6,550,259.34	181,818,123.57	<u>30,340,455,641.81</u>
二. 累计折旧						
1. 2023年1月1日	441,647,946.47	4,809,758,788.23	349,232,565.43	4,100,769.00	116,601,349.52	<u>5,721,341,418.6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28,203,823.33</u>	<u>1,912,835,783.06</u>	<u>159,537,160.88</u>	<u>420,016.82</u>	<u>23,578,498.31</u>	<u>2,224,575,282.40</u>
本期计提	128,203,823.33	1,912,835,783.06	159,537,160.88	420,016.82	23,578,498.31	<u>2,224,575,282.40</u>
3. 本期减少金额		<u>2,378,599.52</u>		<u>141,620.00</u>	<u>3,261,722.50</u>	<u>5,781,942.02</u>
处置或报废		2,378,599.52		141,620.00	3,261,722.50	<u>5,781,942.02</u>
处置子公司						
其他						
4. 2023年12月31日	569,851,769.80	6,720,215,971.77	508,769,726.31	4,379,165.82	136,918,125.33	<u>7,940,134,759.03</u>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月1日		7,364,188.88				<u>7,364,188.88</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3年12月31日		7,364,188.88				<u>7,364,188.88</u>
四. 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5,872,308,670.86	13,616,426,699.02	2,857,150,232.26	2,171,093.52	44,899,998.24	<u>22,392,956,693.90</u>
2. 2023年1月1日	6,007,842,289.49	15,464,753,555.46	3,010,191,815.86	2,157,187.25	63,742,802.32	<u>24,548,687,650.38</u>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6,535,830,197.26	25,993,403,095.17
合计	<u>26,535,830,197.26</u>	<u>25,993,403,095.17</u>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合肥）	26,378,343,238.56		26,378,343,238.56	25,872,905,520.48
零星设备及工程	157,486,958.70		157,486,958.70	120,497,574.69
合计	26,535,830,197.26		26,535,830,197.26	25,993,403,095.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2024年3月31日
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合肥）	25,872,905,520.48	505,437,718.08			26,378,343,238.56
合计	25,872,905,520.48	505,437,718.08			26,378,343,238.56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合肥）	4,400,000.00	88.58	99.25	2,307,361,550.77	159,618,690.75	4.85	自有资金、 借款
合计	4,400,000.00			2,307,361,550.77	159,618,690.7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合肥）	22,027,223,953.25	3,853,745,208.72	8,063,641.49		25,872,905,520.48
合计	22,027,223,953.25	3,853,745,208.72	8,063,641.49		25,872,905,520.48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第六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合肥）	4,400,000.00	84.65	98.99	2,147,742,860.02	610,435,286.44	4.85	自有资金、借款
合计	4,400,000.00			2,147,742,860.02	610,435,286.44		

3. 本报告期未发现在建工程减值的情况。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252,258,987.84	93,485,479.56	751,410.72	346,495,87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58,421.11			24,558,421.11
租赁	24,557,301.00			24,557,301.00
其他	1,120.11			1,12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4年3月31日	276,817,408.95	93,485,479.56	751,410.72	371,054,299.23
二. 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	90,877,323.50	21,573,572.21	259,442.10	112,710,337.81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7,220.26	1,797,797.68	71,607.79	10,606,625.73
本期计提	8,737,173.59	1,797,797.68	71,607.79	10,606,579.0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其他	46.67			<u>46.67</u>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2024年3月31日	99,614,543.76	23,371,369.89	331,049.89	<u>123,316,963.54</u>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3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	177,202,865.19	70,114,109.67	420,360.83	<u>247,737,335.69</u>
2. 2023年12月31日	161,381,664.34	71,911,907.35	491,968.62	<u>233,785,540.31</u>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261,278,577.33	93,485,479.56	215,765.42	<u>354,979,822.3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2,950,498.98</u>		<u>535,645.30</u>	<u>13,486,144.28</u>
租赁	12,950,498.98		535,645.30	<u>13,486,144.28</u>
3. 本期减少金额	<u>21,970,088.47</u>			<u>21,970,088.47</u>
租赁到期	21,970,088.47			<u>21,970,088.47</u>
其他				
4. 2023年12月31日	252,258,987.84	93,485,479.56	751,410.72	<u>346,495,878.12</u>
二. 累计折旧				
1. 2023年1月1日	73,394,614.83	14,382,381.48	62,931.58	<u>87,839,927.8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7,799,730.06</u>	<u>7,191,190.73</u>	<u>196,510.52</u>	<u>45,187,431.31</u>
本期计提	37,799,730.06	7,191,190.73	196,510.52	<u>45,187,431.31</u>
3. 本期减少金额	<u>20,317,021.39</u>			<u>20,317,021.39</u>
租赁到期	20,317,021.39			<u>20,317,021.39</u>
4. 2023年12月31日	90,877,323.50	21,573,572.21	259,442.10	<u>112,710,337.81</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161,381,664.34	71,911,907.35	491,968.62	<u>233,785,540.31</u>
2. 2023年1月1日	187,883,962.50	79,103,098.08	152,833.84	<u>267,139,894.42</u>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997,815,967.85	642,141,761.23	3,088,767,210.53	243,350,999.28	<u>4,972,075,938.8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7,452.83</u>	<u>20,336,251.26</u>	<u>379,369.92</u>	<u>20,783,074.01</u>
购置		67,452.83	14,847,233.49	379,369.92	<u>15,294,056.24</u>
开发支出转入			5,489,017.77		<u>5,489,017.77</u>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处置公司减少					
其他					
4. 2024年3月31日	997,815,967.85	642,209,214.06	3,109,103,461.79	243,730,369.20	<u>4,992,859,012.90</u>
二. 累计摊销					
1. 2023年12月31日	122,717,245.08	440,199,374.24	1,286,630,823.68	127,478,552.24	<u>1,977,025,995.24</u>
2. 本期增加金额	<u>4,706,106.01</u>	<u>15,318,763.27</u>	<u>86,107,423.96</u>	<u>5,980,723.35</u>	<u>112,113,016.59</u>
本期计提	4,706,106.01	15,318,763.27	86,107,423.96	5,980,723.35	<u>112,113,016.59</u>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 其他	合计
处置公司减少					
其他					
4. 2024年3月31日	127,423,351.09	455,518,137.51	1,372,738,247.64	133,459,275.59	<u>2,089,139,011.83</u>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21,549,396.02		<u>21,549,396.02</u>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3月31日			21,549,396.02		<u>21,549,396.02</u>
四. 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	870,392,616.76	186,691,076.55	1,714,815,818.13	110,271,093.61	<u>2,882,170,605.05</u>
2. 2023年12月31日	875,098,722.77	201,942,386.99	1,780,586,990.83	115,872,447.04	<u>2,973,500,547.63</u>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997,815,967.85	641,473,364.99	3,121,626,903.33	218,731,346.69	<u>4,979,647,582.86</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68,396.24</u>	<u>136,137,123.31</u>	<u>24,619,652.59</u>	<u>161,425,172.14</u>
购置		668,396.24		16,008,690.81	<u>16,677,087.05</u>
开发支出转入			136,137,123.31		<u>136,137,123.31</u>
在建工程转入				8,610,961.78	<u>8,610,961.78</u>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996,816.11		<u>168,996,816.11</u>
处置或报废			168,996,816.11		<u>168,996,816.11</u>
4. 2023年12月31日	997,815,967.85	642,141,761.23	3,088,767,210.53	243,350,999.28	<u>4,972,075,938.89</u>
二. 累计摊销					
1. 2023年1月1日	103,892,821.01	378,162,735.77	1,087,419,338.19	103,406,142.15	<u>1,672,881,037.12</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8,824,424.07</u>	<u>62,036,638.47</u>	<u>368,208,301.60</u>	<u>24,072,410.09</u>	<u>473,141,774.23</u>
本期计提	18,824,424.07	62,036,638.47	368,208,301.60	24,072,410.09	<u>473,141,774.23</u>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996,816.11		<u>168,996,816.11</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168,996,816.11		168,996,816.11
4. 2023年12月31日	122,717,245.08	440,199,374.24	1,286,630,823.68	127,478,552.24	1,977,025,995.24
三. 减值准备					
1. 2023年1月1日			21,549,396.02		21,549,396.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21,549,396.02		21,549,396.02
四. 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875,098,722.77	201,942,386.99	1,780,586,990.83	115,872,447.04	2,973,500,547.63
2. 2023年1月1日	893,923,146.84	263,310,629.22	2,012,658,169.12	115,325,204.54	3,285,217,149.72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五) 开发支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年3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QHD等研发项目	28,134,820.72	22,849,489.23				50,984,309.95
柔性屏项目	43,289,521.96	17,826,373.18			5,489,017.77	55,626,877.37
<u>合计</u>	<u>71,424,342.68</u>	<u>40,675,862.41</u>			<u>5,489,017.77</u>	<u>106,611,187.32</u>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3年12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QHD等研发项目	21,023,308.36	65,073,574.14			57,962,061.78	28,134,820.72
柔性屏项目	53,207,325.33	68,257,258.16			78,175,061.53	43,289,521.96
<u>合计</u>	<u>74,230,633.69</u>	<u>133,330,832.30</u>			<u>136,137,123.31</u>	<u>71,424,342.68</u>

(十六)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	本期	2024年3月31日
		合并	处置	
		增加	减少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732,194,890.21			732,194,890.21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29,754,409.69			29,754,409.69
<u>合计</u>	<u>761,949,299.90</u>			<u>761,949,299.90</u>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月1日	本期	本期处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置减少	
		增加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732,194,890.21			732,194,890.21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29,754,409.69			29,754,409.69
<u>合计</u>	<u>761,949,299.90</u>			<u>761,949,299.90</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	本期减	2024年3月31日
		加	少	
		计	处	
		提	置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u>合计</u>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计	处	
		提	置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u>合计</u>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公司根据国显光电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划分为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包括国显光电、昆山光电、昆山显示、昆山显示中心、北京科技、江苏汇显。

(2) 公司根据合肥维信诺及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将其划分为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按以下步骤处理：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年度中间，公司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于每年度终了聘请专业第三方评估机构，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法对资产组进行评估，测算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对比包括整体商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来判断是否需要计提减值。截至报告日，公司未发现商誉减值迹象。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4年3月31日
车间改造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支出	192,160,073.52		5,449,074.67		186,710,998.85
模具费	786,626,816.04	189,829,228.84	194,165,077.89		782,290,966.99
其他	56,465,814.72	23,291,413.47	29,350,745.69		50,406,482.50
合计	1,035,252,704.28	213,120,642.31	228,964,898.25		1,019,408,448.34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车间改造及公 共配套设施建 设支出	217,304,224.15	109,605.42	22,154,614.21	3,099,141.84	192,160,073.52
模具费	541,545,711.02	632,761,774.47	387,680,669.45		786,626,816.04
其他	33,338,350.64	101,159,068.26	78,031,604.18		56,465,814.72
合计	792,188,285.81	734,030,448.15	487,866,887.84	3,099,141.84	1,035,252,704.28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1,085,738.75	112,689,342.54	743,700,548.24	135,479,614.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51,383.17	3,873,042.50	16,341,527.23	4,013,653.73
可抵扣亏损	14,355,339,095.09	2,440,479,126.74	12,928,098,537.67	2,179,921,834.72
政府补助	98,590,679.52	16,359,424.74	99,900,565.83	16,610,562.51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295,140,197.92	44,543,163.25	298,957,911.61	45,119,773.81
租赁负债	288,182,882.87	44,044,485.33	279,132,944.73	42,144,141.49
其他	45,871,411.05	6,928,566.83	59,224,503.27	9,057,891.31
合计	15,730,461,388.37	2,668,917,151.93	14,425,356,538.58	2,432,347,471.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98,667,932.49	126,639,438.42	624,037,258.96	130,969,937.05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454,458,803.60	68,168,820.54	467,112,144.73	70,066,821.71
尚未收到的政府补助	325,000,000.00	68,750,000.00	325,000,000.00	68,750,000.00
使用权资产	247,737,335.69	38,012,110.63	233,785,540.31	35,342,030.83
合计	1,625,864,071.78	301,570,369.59	1,649,934,944.00	305,128,789.5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30,225,670.18	20,917,227.04
可抵扣亏损	2,108,260,563.91	2,135,126,288.99
政府补助	95,577,892.74	97,252,151.87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7,405,719.71	8,303,217.62
租赁负债	31,492.87	133,032.57
其他	3,338,895.71	5,810,716.22
合计	2,244,840,235.12	2,267,542,634.3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4年	491,594.56	491,594.56	
2025年	654,669.19	654,669.19	
2026年	291,383,038.11	291,570,255.41	
2027年	481,103,700.55	481,103,700.55	
2028年	351,418,446.54	351,418,446.54	
2029年	57,666,524.58	1,446,804.10	
2030年			
2031年	5,510,659.45	5,510,659.45	
2032年	2,768,255.67	2,768,255.67	
2033年	123,164,737.85	1,000,161,903.52	
2034年及以后	794,098,937.41		
合计	2,108,260,563.91	2,135,126,288.99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60,262,678.50	143,166,479.35
预付无形资产款	3,493,892.65	4,021,492.65
预计无法在一年内抵扣的进项税	1,000.00	1,000.00
合同履约成本	2,025,048.69	1,316,688.66
合计	65,782,619.84	148,505,660.66

(二十)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437,804,946.13	2,300,035,571.02
质押借款	1,733,752,368.80	1,678,668,078.75
抵押借款	1,920,972,358.12	1,448,090,151.28
信用借款	3,723,732,543.92	3,032,420,465.15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207,066.25	14,913,490.50
<u>合计</u>	<u>9,839,469,283.22</u>	<u>8,474,127,756.70</u>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一)应付票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798,721,856.35	2,003,411,512.01
<u>合计</u>	<u>2,798,721,856.35</u>	<u>2,003,411,512.01</u>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二)应付账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6,797,508,348.89	6,314,862,038.6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349,087,487.59	1,532,341,429.22
应付其他	420,175,759.74	535,383,821.92
<u>合计</u>	<u>8,566,771,596.22</u>	<u>8,382,587,289.76</u>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UDC IRELAND LIMITED	110,662,382.82	未达到结算条件
Applied Materials South East AsiaPte.Ltd.	128,192,443.31	项目尚未结束
<u>合计</u>	<u>238,854,826.13</u>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UDC IRELAND LIMITED	110,662,382.82	未达到结算条件
<u>合计</u>	<u>110,662,382.82</u>	

(二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101,107.12	156,284.29
<u>合计</u>	<u>101,107.12</u>	<u>156,284.29</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08,416,503.88	195,839,575.39
预收服务费	38,725,067.67	35,488,875.27
<u>合计</u>	<u>147,141,571.55</u>	<u>231,328,450.66</u>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407,813,491.52	453,605,120.20	646,579,385.71	214,839,226.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58,383.68	38,767,934.60	38,506,894.62	5,819,423.66
辞退福利	459,248.10		39,602.75	419,645.35
<u>合计</u>	<u>413,831,123.30</u>	<u>492,373,054.80</u>	<u>685,125,883.08</u>	<u>221,078,295.02</u>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38,734,954.09	1,697,063,185.76	1,627,984,648.33	407,813,491.52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44,960.64	145,725,778.96	144,712,355.92	5,558,383.68
辞退福利	661,067.45	1,095,665.26	1,297,484.61	459,248.10
合计	343,940,982.18	1,843,884,629.98	1,773,994,488.86	413,831,123.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2,503,864.20	401,978,967.42	595,414,947.44	209,067,884.18
职工福利费		11,113,120.92	11,113,120.92	
社会保险费	2,576,315.08	18,681,278.11	18,548,412.37	2,709,180.8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475,241.92	17,152,838.77	17,022,047.83	2,606,032.86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00,923.47	1,077,009.72	1,074,940.60	102,992.59
生育保险费	149.69	451,429.62	451,423.94	155.37
住房公积金	1,957,966.84	19,220,626.38	19,102,875.38	2,075,717.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5,345.40	2,611,127.37	2,400,029.60	986,443.17
合计	407,813,491.52	453,605,120.20	646,579,385.71	214,839,226.01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460,058.71	1,516,493,600.79	1,446,449,795.30	402,503,864.20
职工福利费		29,025,633.07	29,025,633.07	
社会保险费	4,076,375.28	66,629,030.45	68,129,090.65	2,576,315.0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975,305.73	61,006,174.51	62,506,238.32	2,475,241.92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79,884.34	4,091,286.59	4,070,247.46	100,923.47
生育保险费	21,185.21	1,531,569.35	1,552,604.87	149.69
住房公积金	1,582,658.00	73,131,583.32	72,756,274.48	1,957,966.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5,862.10	11,783,338.13	11,623,854.83	775,345.40
合计	338,734,954.09	1,697,063,185.76	1,627,984,648.33	407,813,491.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5,389,892.68	37,452,616.01	37,199,363.13	5,643,145.56
失业保险费	168,491.00	1,315,318.59	1,307,531.49	176,278.10
合计	5,558,383.68	38,767,934.60	38,506,894.62	5,819,423.66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4,407,245.02	140,778,925.22	139,796,277.56	5,389,892.68
失业保险费	137,715.62	4,946,853.74	4,916,078.36	168,491.00
合计	4,544,960.64	145,725,778.96	144,712,355.92	5,558,383.68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197,739.79	33,570,75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18.11	664.81
企业所得税	64,736.88	5,239.28
个人所得税	4,781,529.16	6,159,723.76
教育费附加	3,480.60	342.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20.40	228.48
土地使用税	620,986.86	620,986.86
房产税	5,306,048.67	5,306,048.67
印花税	6,289,947.92	7,090,792.22
合计	20,272,608.39	52,754,782.79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2,633,253,393.23	1,942,453,831.89
合计	2,633,253,393.23	1,942,453,831.8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	7,339,266.33	9,281,553.81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代收代付款	755,608,465.93	8,789,319.75
预提费用	193,379,477.62	195,599,231.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167,262.25	20,167,262.25
其他	17,700,927.10	69,558,471.08
模拟应付股权收购款	1,639,057,994.00	1,639,057,994.00
合计	2,633,253,393.23	1,942,453,831.89

2.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452,462.00	模拟应付股权收购款
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	1,542,153,070.00	模拟应付股权收购款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	48,452,462.00	模拟应付股权收购款
合计	1,639,057,994.00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37,862,367.13	2,599,281,622.4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59,208,222.40	4,156,639,763.3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212,869.85	68,937,346.04
合计	8,163,283,459.38	6,824,858,731.81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预收税金	13,846,977.81	21,436,469.30
合计	13,846,977.81	21,436,469.30

(三十)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260,660,000.00	260,660,000.00
抵押借款	18,127,966,158.57	16,792,149,634.21
保证借款	4,344,251,753.44	3,524,885,315.07
信用借款	2,854,570,000.00	2,027,840,000.00

借款类别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到期应付利息	34,138,728.08	32,018,525.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37,862,367.13	2,599,281,622.45
合计	<u>22,183,724,272.96</u>	<u>20,038,271,852.16</u>

(三十一)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288,214,375.74	279,265,977.3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212,869.85	68,937,346.04
合计	<u>222,001,505.89</u>	<u>210,328,631.26</u>

(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2,683,256,305.63	1,818,810,116.9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u>2,683,256,305.63</u>	<u>1,818,810,116.91</u>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4,350,327,111.59	3,452,266,176.7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09,246,913.18	9,110,934.22
应付显示基金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回 购款	2,350,520,833.20	2,306,916,666.53
分期付款购置设备	232,369,670.06	207,156,102.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59,208,222.40	4,156,639,763.32
合计	<u>2,683,256,305.63</u>	<u>1,818,810,116.91</u>

(三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7,152,717.70	7,690,000.00	10,674,145.44	194,168,572.26	详见表1
合计	<u>197,152,717.70</u>	<u>7,690,000.00</u>	<u>10,674,145.44</u>	<u>194,168,572.26</u>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1,870,383.76	69,201,600.00	173,919,266.06	197,152,717.70	详见表1
合计	301,870,383.76	69,201,600.00	173,919,266.06	197,152,717.7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4年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核心技术攻关项目(1)	3,390,779.62		104,670.00			3,286,109.62	与资产相关
昆山第5.5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AMOLED)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2)	7,991,842.69		201,826.74			7,790,015.95	与资产相关
昆山市重点技改项目-2017年昆山市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工业经济)专项(3)	4,057,972.00		248,502.00			3,809,470.00	与资产相关
固安高精度掩膜板技术研发项目政府补助(4)	7,242,064.20		258,596.79			6,983,467.41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5)	87,645,078.41			3,508,403.31		84,136,675.10	与资产相关
其他(6)	86,824,980.78	7,690,000.00	6,352,146.60			88,162,834.1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197,152,717.70	7,690,000.00	7,165,742.13	3,508,403.31		194,168,572.26	

续：

负债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核心技术攻关项目(1)	3,762,540.62		371,761.00			3,390,779.62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 他 变 动	2023年12月31 日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昆山第5.5代有源矩 阵有机发光显示器 (AMOLED)关键技术 研发及产业化(2)	8,799,149.65		807,306.96			7,991,842.69	与资产 相关
昆山市重点技改项目 -2017年昆山市转型 升级创新发展(工业 经济)专项(3)	5,051,980.00		994,008.00			4,057,972.00	与资产 相关
固安高精度掩膜板技 术研发项目政府补助 (4)	8,276,451.36		1,034,387.16			7,242,064.20	与资产 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5)	101,614,991.65			13,969,913.24		87,645,078.41	与资产 相关
新站区投资促进局财 政奖补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其他(6)	74,365,270.48	69,201,600.00	56,741,889.70			86,824,980.78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合计	301,870,383.76	69,201,600.00	159,949,352.82	13,969,913.24		197,152,717.70	

(三十四) 股东权益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025,375,887.04	12,878,079,975.58
少数股东权益	8,292,826,885.93	8,792,075,066.69
合计	20,318,202,772.97	21,670,155,042.27

(三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39,992,003.42	4,001,758,648.49	9,041,926,003.87	11,602,001,107.00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30,616,471.35	55,045,313.15	1,232,792,036.80	837,624,525.73
<u>合计</u>	<u>3,970,608,474.77</u>	<u>4,056,803,961.64</u>	<u>10,274,718,040.67</u>	<u>12,439,625,632.73</u>

(三十六)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62.26	600,271.33
教育费附加	4,149.09	269,411.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66.05	179,607.61
印花税	6,352,130.13	18,477,490.48
房产税	15,764,855.43	63,044,624.61
土地使用税	1,578,239.29	6,312,957.16
环境保护税	26,906.66	142,691.6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4,091.71	54,849.00
其他	187,275.49	331,556.53
<u>合计</u>	<u>23,947,376.11</u>	<u>89,413,459.79</u>

(三十七)销售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广告宣传费	3,615,342.39	13,234,292.44
交通费	73,535.40	333,490.96
人工费用	15,304,625.04	63,147,139.36
差旅费	2,780,302.50	12,064,910.62
业务招待费	4,118,130.90	17,105,495.87
折旧费	30,256.32	100,696.02
办公费	457,660.17	1,801,031.25
其他	423,584.59	3,915,978.65
<u>合计</u>	<u>26,803,437.31</u>	<u>111,703,035.17</u>

(三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人工费用	87,032,485.23	343,722,789.48
差旅费	2,427,112.96	12,930,546.47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办公费	790,641.30	6,460,975.97
折旧费	8,470,536.81	28,499,867.26
无形资产摊销	22,940,922.06	94,027,058.85
业务招待费	2,047,766.27	11,613,575.57
修理费	35,272.11	190,643.53
中介费	12,069,372.93	56,433,406.18
房租及物业费	3,663,605.40	16,971,502.50
其他	8,734,075.36	38,028,973.23
合计	148,211,790.43	608,879,339.04

(三十九)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材料及模具	232,815,370.92	595,965,664.99
差旅费	2,536,645.93	17,426,935.74
人工费用	150,084,266.20	585,587,204.36
无形资产摊销	42,841,888.28	204,617,642.33
折旧费	60,921,773.97	273,940,873.54
技术服务及开发费	90,454,146.37	260,273,597.60
动力费	10,389,646.69	58,897,491.59
设备费用	8,189,456.04	37,427,353.32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38,830,418.49	103,351,977.24
其他	5,771,810.92	33,970,164.32
合计	642,835,423.81	2,171,458,905.03

(四十)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308,560,920.67	1,045,294,797.74
减：利息收入	38,568,284.70	118,368,939.22
汇兑损益	7,688,100.44	37,251,911.82
手续费及其他	21,538,459.50	42,672,033.91
合计	299,219,195.91	1,006,849,804.25

(四十一)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9,334,788.49	1,088,513,386.97
个税返还及其他	13,436,869.59	8,780,380.88
合计	<u>22,771,658.08</u>	<u>1,097,293,767.85</u>

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与资产相 关/ 与收益相 关
昆山第5.5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 (AMOLED)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1,826.74	807,306.96	与资产相 关
昆山市重点技改项目-2017年昆山市转型升级 创新发展(工业经济)专项	248,502.00	994,008.00	与资产相 关
新站区投资促进局财政奖补资金		950,0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	8,884,459.75	136,712,072.01	与资产相 关/ 与收益相 关
合计	<u>9,334,788.49</u>	<u>1,088,513,386.97</u>	

(四十二)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44,481.47	14,550,126.82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18,154.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42,676.05	-22,064,97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508,918.19	52,535,067.95
合计	<u>-2,978,239.33</u>	<u>31,702,063.01</u>

(四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072.48	33,327.84
<u>合计</u>	<u>-138,072.48</u>	<u>33,327.84</u>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7,453,196.29	-75,884,495.81
<u>合计</u>	<u>-7,453,196.29</u>	<u>-75,884,495.81</u>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957,843.59	-414,057,607.39
<u>合计</u>	<u>47,957,843.59</u>	<u>-414,057,607.39</u>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041.7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895.34	71,491.03
<u>合计</u>	<u>-5,895.34</u>	<u>44,449.30</u>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计入2024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	20,184.86	61,851.32	20,184.86	61,851.32
其他	1,850,163.92	1,777,391.65	1,850,163.92	1,777,391.65
<u>合计</u>	<u>1,870,348.78</u>	<u>1,839,242.97</u>	<u>1,870,348.78</u>	<u>1,839,242.97</u>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计入2024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		505,677.17		505,677.17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计入2024年1-3月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计入2023年度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1,465.59	638,609.28	31,465.59	638,609.28
<u>合计</u>	<u>31,465.59</u>	<u>1,144,286.45</u>	<u>31,465.59</u>	<u>1,144,286.45</u>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644.66	295,33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739,389.64	-742,296,542.08
<u>合计</u>	<u>-254,679,744.98</u>	<u>-742,001,202.49</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1,165,219,729.02	-5,513,385,674.0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1,304,932.26	-1,378,346,418.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455,868.28	372,492,868.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86.67
加计扣除和减免所得税的影响	-52,087,132.70	-217,536,275.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01,414.12	-1,122,991.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74,108.58	11,460,123.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38,693.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50,787.77	244,030,904.76
税收优惠对所得税的影响		
内部交易的影响	-11,031,164.88	227,017,800.24
<u>合计</u>	<u>-254,679,744.98</u>	<u>-742,001,202.49</u>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75,569,844.26	信用证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保证金存款等融资保证金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余额	受限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711,250,378.11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9,616,022,143.41	融资抵押,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标的物
无形资产	765,104,978.65	融资抵押,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质押物
合计	15,667,947,344.43	

接上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 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13,041,488.44	信用证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保证金存款等融资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	705,968,761.31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9,440,919,247.78	融资抵押,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标的物
无形资产	769,848,916.25	融资抵押,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质押物
合计	14,029,778,413.78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年3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1,253,296,142.47</u>
其中: 美元	176,586,042.09	7.09500	1,252,877,968.63
欧元	5,780.40	7.67650	44,373.24
港币	304,745.04	0.90655	276,266.62
台币	4,002.00	0.22159	886.80
日元	2,049,346.00	0.04716	96,647.18
应收账款			<u>91,921,701.40</u>
其中: 美元	12,955,842.34	7.09500	91,921,701.40
其他应收款			<u>4,556,455.83</u>
其中: 美元	642,206.60	7.09500	4,556,455.83
短期借款			<u>812,555,578.34</u>
其中: 美元	91,252,254.00	7.09500	647,434,742.13
日元	3,501,289,996.00	0.04716	165,120,836.21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年3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u>1,336,268,411.83</u>
其中：美元	171,690,325.88	7.09500	1,218,142,862.12
欧元	91,500.00	7.67650	702,399.75
日元	2,489,888,676.00	0.04716	117,423,149.96
其他应付款			<u>3,914,004.57</u>
其中：美元	551,656.74	7.0950	3,914,004.57
租赁负债			<u>551,119.59</u>
其中：美元	77,677.18	7.0950	551,119.59
应付职工薪酬			<u>166,805.20</u>
其中：港元	184,000.00	0.90655	166,805.2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1,124,930,167.41</u>
其中：美元	158,745,799.40	7.0827	1,124,348,873.40
欧元	5,780.40	7.8592	45,429.32
港币	476,661.67	0.90622	431,965.80
台币	4,002.00	0.23056	922.70
日元	2,050,910.00	0.05021	102,976.19
应收账款			<u>111,848,319.66</u>
其中：美元	15,791,762.98	7.0827	111,848,319.66
其他应收款			6,120,930.25
其中：美元	864,208.60	7.0827	6,120,930.25
短期借款			<u>1,087,911,727.56</u>
其中：美元	121,393,254.00	7.0827	859,792,000.11
日元	4,543,312,636.00	0.05021	228,119,727.45
应付账款			<u>1,277,054,779.04</u>
其中：美元	167,758,084.65	7.0827	1,188,180,186.15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折算汇率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91,500.00	7.8592	719,116.80
日元	1,755,735,433.00	0.05021	88,155,476.09
其他应付款			<u>4,764,844.64</u>
其中：美元	672,744.10	7.0827	4,764,844.64
租赁负债			<u>624,236.10</u>
其中：美元	88,135.33	7.0827	624,236.10
应付职工薪酬			<u>515,639.18</u>
其中：港元	569,000.00	0.90622	515,639.18

(五十二) 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是 665,000,00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详见附注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七）其他应收款”。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7,152,717.70	7,690,000.00	7,165,742.13	3,508,403.31		194,168,572.26	
<u>合计</u>	<u>197,152,717.70</u>	<u>7,690,000.00</u>	<u>7,165,742.13</u>	<u>3,508,403.31</u>		<u>194,168,572.26</u>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其他收益	9,334,788.49	1,088,513,386.97
财务费用	3,508,403.31	14,069,913.24
<u>合计</u>	<u>12,843,191.80</u>	<u>1,102,583,300.21</u>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维悦享商务有限公司。

2、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在美国加利福尼亚注册成立全资孙公司维信诺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Visionox America, Inc.)。

3、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完成全资子公司云光谷 (固安) 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的简易注销工商登记。

4、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完成全资子公司维信诺 (上海) 贸易有限公司的简易注销工商登记。

5、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固安云谷	河北	河北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53.73	23.14	设立
霸州云谷	河北	河北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维信诺	江苏	江苏	主要从事新型平板显示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等	100.00		设立
国显光电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汇显	江苏	江苏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显示器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昆山显示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贸易	香港	香港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昆山光电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器面板、模组、整机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显示中心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技术的研发、科技成果的转化和销售、科研副产品的销售、项目投资和咨询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科技	北京	北京	有机发光平板显示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固安显示	河北	河北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等	100.00		设立
汕头销售	广东	广东	销售：电子产品、电子电器及配套元器件等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贸易	安徽	安徽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电子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仓储服务	100.00		设立
合肥维信诺	安徽	安徽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 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研发、生产、销售; 基础软件服务; 应用软件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9.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维悦享	安徽	安徽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日用百货销售; 日用品销售; 农副产品销售;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产品销售; 日用杂品销售;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等	100.00		新设
维信诺美国	美国	美国	技术咨询、包含设计、面板工艺、模组设计、新型工艺咨询		100.00	新设
合肥国显	安徽	安徽	电子产品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元器件零售等	100.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4年1-3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4年1-3月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2024年3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固安云谷	23.13	-123,284,562.89		2,228,962,908.34	
国显光电	0.00	-9,959,333.36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2024年1-3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4年1-3月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4年3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合肥维信诺	40.91	-73,435,266.47		6,063,863,977.59	
合计		-206,679,162.72		8,292,826,885.93	

续: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2023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3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固安云谷	24.17	-772,839,354.06		2,352,282,543.85	
国显光电	0.00	-40,268,651.16		317,834,528.78	
合肥维信诺	40.91	-99,753,084.42		6,121,957,994.06	
合计		-912,861,089.64		8,792,075,066.69	

(1) 其他说明

1) 根据固安云谷章程约定的固安云谷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46.27%，本公司在合并层面考虑本公司间接持有固安云谷股权的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穿透计算后的固安云谷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比例为 23.13%，2024 年 3 月 31 日穿透计算后的固安云谷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比例为 23.13%。

2) 2024 年 3 月，本公司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国显光电共计 7.12% 股权，回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国显光电 100% 股权。

3)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中存在本期因关联交易及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直接调整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因此少数股东权益变动金额与本期少数股东损益金额存在差异。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固安云谷	国显光电	合肥维信诺
流动资产	8,970,814,543.27	7,922,844,949.84	9,175,588,085.42
非流动资产	18,367,666,194.54	3,751,007,817.12	31,772,606,657.16
资产合计	27,338,480,737.81	11,673,852,766.96	40,948,194,742.58
流动负债	8,150,397,127.92	6,409,903,176.22	9,626,814,525.33
非流动负债	5,671,557,460.58	939,273,915.11	16,489,265,980.37
负债合计	13,821,954,588.50	7,349,177,091.33	26,116,080,505.70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固安云谷	国显光电	合肥维信诺
营业收入	1,131,311,425.93	580,216,022.56	2,289,960,600.69
净利润	-532,843,914.33	-139,104,782.95	-180,954,192.08
综合收益总额	-532,843,914.33	-139,108,485.36	-180,954,19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2,893,638.01	-328,415,893.97	-552,600,143.47

续: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固安云谷	国显光电	合肥维信诺
流动资产	6,340,403,375.21	8,286,780,858.60	8,079,469,766.28
非流动资产	18,594,575,114.75	3,810,173,090.23	31,360,463,399.91
资产合计	24,934,978,489.96	12,096,953,948.83	39,439,933,166.19
流动负债	6,793,102,467.85	6,125,431,697.45	9,173,939,145.96
非流动负债	4,092,354,325.89	1,507,742,562.81	15,290,425,591.27
负债合计	10,885,456,793.74	7,633,174,260.26	24,464,364,737.23
营业收入	3,405,038,479.45	2,900,958,122.53	4,903,576,080.55
净利润	-3,142,534,755.55	-917,292,625.71	-249,634,462.10
综合收益总额	-3,142,534,755.55	-917,303,490.90	-249,634,46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95,412,899.43	1,146,103,111.64	-962,345,551.19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国显	广东	广东	显示屏、显示屏材 料制造等	17.86		权益法
合肥电子	安徽	安徽	显示屏、显示屏材 料制造等	45.45		权益法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因公司向广州国显、成都辰显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认为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能产生重要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2024年1-3月发生额	
	广州国显	合肥电子
流动资产	9,478,281,792.64	714,103,926.93
非流动资产	7,571,769,717.05	2,789,489,967.68
资产合计	17,050,051,509.69	3,503,593,894.61
流动负债	7,190,352,422.37	1,327,142,405.55
非流动负债	5,327,310,320.19	793,000,000.00
负债合计	12,517,662,742.56	2,120,142,405.5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32,388,767.13	1,383,451,489.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9,484,633.81	628,778,701.7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524,818.63	-365,207,350.49
—其他	-709,437.07	2,228,987.4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11,250,378.11	265,800,338.78
营业收入	2,969,990,311.87	132,513,015.51
净利润	-14,963,688.46	-36,692,374.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963,688.46	-36,692,374.2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度发生额	
	广州国显	合肥电子
流动资产	9,111,774,376.05	276,959,461.04
非流动资产	7,538,236,908.32	1,820,179,484.58
资产合计	16,650,011,284.37	2,097,138,945.62
流动负债	7,568,304,466.43	623,995,082.31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度发生额	
	广州国显	合肥电子
非流动负债	4,533,728,590.04	353,000,000.00
负债合计	12,102,033,056.47	976,995,082.3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47,978,227.90	1,120,143,863.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12,268,911.50	509,105,385.87
调整事项	-106,300,150.19	-373,443,219.13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5,478,950.19	-375,658,706.63
—其他	-821,200.00	2,215,487.5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5,968,761.31	135,662,166.74
营业收入	8,748,395,111.93	4,943,286.18
净利润	81,677,996.50	-96,612,410.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1,677,996.50	-96,612,410.6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2024年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
	1-3月发生额	度发生额
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33.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989.05	
综合收益总额	7,989.05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9,825,818.49	288,758,720.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360,699.44	-14,762,368.03
综合收益总额	-6,360,699.44	-14,762,368.03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知合”）。西藏知合于2021年3月5日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曙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西藏知合向建曙投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60,000,000股，本次转让后建曙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0,000,000股，占截止2024年3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的11.51%。建曙投资于2021年3月5日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1,730,538股，占截止2024年3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的20.99%。截至2024年3月31日，西藏知合持有公司股份267,350,097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9.24%。上述股份转让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022年9月8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94,676,838股，占截止2024年3月31日表决权比例的21.21%；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国显	本公司联营企业
成都辰显	本公司联营企业
合肥电子	本公司联营企业
青岛电子	本公司联营企业
北京维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合肥北城	本公司联营企业
长河便利店	本公司合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TECHCODEACCELERATOR (US), INC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三浦威特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分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霸州分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幸福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朋酒店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投”）	间接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少数股东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定价方式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接受技术服务	1,935,109,605.41	4,981,020,045.60	协议约定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委托加工	81,203,260.42	154,153.33	协议约定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处理费等	2,690,061.23	17,132,900.62	协议定价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物业保洁服务等	146,863.26	655,293.30	协议定价
固安幸福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朋酒店	住宿费等		4,609.73	协议定价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434,690.27	协议定价
<u>合计</u>		<u>2,019,149,790.32</u>	<u>5,000,401,692.85</u>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定价方式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许可、销售商品	1,323,565.24	145,383,463.40	评估定价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原材料	979,898.43	4,174,938.81	协议约定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销售商品、原材料	199,428.53	50,918,227.41	协议约定
<u>合计</u>		<u>2,502,892.20</u>	<u>200,476,629.62</u>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3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办公场所等	204,536.50	275,671.43
<u>合计</u>		<u>204,536.50</u>	<u>275,671.43</u>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95,238.10				11,677,505.37	17,885,003.58	66,473.71	505,761.18	17,911,043.2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			641,638.90	2,598,423.86	821,010.60	2,822,810.40				
合计		<u>95,238.10</u>	<u>641,638.90</u>	<u>2,598,423.86</u>	<u>12,498,515.97</u>	<u>20,707,813.98</u>	<u>66,473.71</u>	<u>505,761.18</u>	<u>17,911,043.20</u>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国显	640,892,635.41	2020-12-28	2030-12-27	否
合肥建投	945,510,273.93	2019-12-23	2024-8-14	否
合肥建投	12,059,176,718.64	2019-12-23	2029-12-21	否
<u>合计</u>	<u>13,645,579,627.98</u>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国显	640,892,635.41	2020-12-28	2030-12-27	否
合肥建投	945,510,273.93	2019-12-23	2024-8-14	否
合肥建投	12,059,176,718.64	2019-12-23	2029-12-21	否
<u>合计</u>	<u>13,645,579,627.98</u>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转让		329,728.55
<u>合计</u>			<u>329,728.55</u>

7. 关联方受让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转让		18,038.94
<u>合计</u>			<u>18,038.94</u>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07,683.28	16,196,800.00

9.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与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物料采购框架补充协议》，公司采用承兑汇票方式向广州国显支付货款的，公司按照银行实际或最近一次贴现利率和贴现手续费承担相关贴现费用，2024年1-3月，公司发生贴现费用0.00元。

1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支行			15.24	
应收账款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390,753,745.75	10,249,376.01	398,675,005.66	9,157,019.81
应收账款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17,411,732.29	87,058.66	6,695,802.20	33,479.02
应收账款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745,722.00	3,728.61	1,253,046.60	6,265.23
预付款项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53,902.13		55,660.04	
其他应收款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261,930,970.43	121,193,097.04	261,930,970.43	121,193,097.0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137,872,593.26	3,439,362.96	137,871,547.49	3,439,357.73
其他应收款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222.5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30,708.24	3,070.82	30,708.24	3,070.8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1,332,000,000.00	7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4,842,890,385.61	4,562,916,380.92
应付账款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83,425,010.69	154,153.33
应付账款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1,584,477.88	1,584,477.88
应付账款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1,270,570.76	1,850,297.59
应付账款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41,638.91	753,220.74
应付账款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48,954.42	51,891.69
应付账款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37,854.49
合同负债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1,166,958.96	1,561,980.50
其他应付款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440.00	840.00

九、股份支付

(一)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50,840	45,696.53				
销售人员			15,658	14,073.88			33,132	129,214.80
研发人员							86,757	116,503.10
生产人员			81,983	73,688.80			25,000	75,750.00
<u>合计</u>			<u>148,481</u>	<u>133,459.21</u>			<u>144,889</u>	<u>321,467.90</u>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9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5 个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20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5 个月
销售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9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5 个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20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5 个月
研发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9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5 个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20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5 个月
生产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9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5 个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20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5 个月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按授予日收盘价；股票期权按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制性股票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票期权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0,542,674.90	60,388,659.3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30,550.67	17,038,032.94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融资租赁

租赁公司	起始日	到期日	融资金额
上海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9-30	2024-9-30	3,565,009.78
上海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10-8	2024-9-30	14,260,039.14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5-31	2025-5-31	63,923,466.00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6-9	2025-6-9	51,138,772.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9-29	2024-9-15	26,175,888.87
苏州国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10-17	2024-10-17	19,152,524.54
苏州国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6	2025-6-26	31,650,233.15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6-13	2026-6-12	9,206,536.61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8	2026-6-26	6,135,009.17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8-22	2025-8-22	75,000,000.0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5	2026-1-15	100,000,000.00
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6	2026-1-26	200,000,00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5-6-29	65,625,00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5-6-29	9,375,00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2-5-25	2024-5-24	3,750,00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2-5-25	2024-5-24	13,750,000.00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9-27	2026-9-27	337,563,441.12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19	2026-10-18	184,491,664.46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20	2026-10-19	184,491,664.46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9	2027-3-28	150,000,000.0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6	2027-3-25	200,000,000.00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5-10-30	187,000,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5-10-30	87,500,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5	2026-1-4	400,000,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2-27	2026-2-27	500,000,000.0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2-10	2026-2-10	200,000,000.00

租赁公司	起始日	到期日	融资金额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6-6-29	75,000,000.01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7-31	2025-7-31	38,070,426.78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8-31	2025-8-31	227,720,584.86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3-9-28	2026-9-28	53,366,143.75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3-10-7	2026-10-7	200,00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3	2026-1-2	100,000,000.00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5	2026-4-25	500,000,00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2-12-13	2024-12-9	50,000,000.00
<u>合计</u>			<u>4,367,911,404.70</u>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融资情况

1、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控股孙公司国显光电因生产经营需要，与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恒”）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部分设备与苏州园恒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同时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苏州园恒签署了《不可撤销的担保书》。

2、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需要，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交银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租赁期限约为 36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交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固安云谷 2.4355% 的股权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3、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兴邦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前海兴邦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租赁期限为 2 年。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前海兴邦金租签署《保证合同》。

4、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在《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固安云谷 0.76% 股权及其全部派生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红利、其他收益等）为上述借款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并与建设银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5、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孙公司国显光电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安排，由国显光电与兴业银行在上述最高担保额度内签署具体的业务合同。

6、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孙公司国显光电在《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安排，由国显光电与建设银行在上述最高担保额度内签署具体的业务合同。

7、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 3 亿元的贷款额度，授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至 2026 年 4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评估价值约为 3.03 亿元人民币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为上述贷款业务提供担保，并与交通银行签署了《抵押合同》。

8、公司控股孙公司国显光电因生产经营的需要，近日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交银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分两笔签署，每笔 1 亿元），租赁期限分两笔签署，一笔约 24 个月、一笔约 36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交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

9、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约为 36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拟与交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同时，公司拟以持有的固安云谷 2.4355% 的股权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并与交银金租签署《权利质押合同》。

10、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兴”）签署了《回租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长城国兴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长城国兴签署《保证合同》。同时，公司与长城国兴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补充协议》（《最高额质押合同》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补充协议对前述《最高额质押合同》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将质押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限额由人民币 15 亿元变更为 8 亿元，质押权利由公司持有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8.1818% 的股权变更为公司持有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8.1818% 的股权。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投资情况

无。

(三) 利润分配情况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与租赁相关的定性与定量披露

(一) 租赁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主要包括房屋租赁（包含厂房租赁）、设备租赁及其他租赁。

(二)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情况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短期租赁费用	2,218,659.69	8,730,225.1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5,500.00

(三)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本公司无重大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四) 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本公司无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5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77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截止目前，后续工作仍在有序进行中。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89.52	-399,376.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43,191.80	1,102,583,300.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70,845.71	52,568,39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35,558.9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说明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8,698.33	1,138,782.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36,869.59	8,780,380.8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6,057,728.31	280,698,311.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60,744.27	338,702,531.76	
合计	23,465,422.37	549,206,195.36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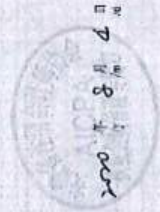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凭证

文冬梅

会员编号 340100030032

2022年07月

2022年07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凭证

文冬梅

会员编号 340100030032

2023年09月

2023年09月



姓名 Full name 文冬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1-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0119771111151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00300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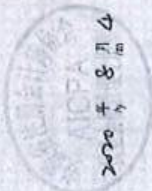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7-06-14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Full name 代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7-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901199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凭证

代敏
会员编号 110101500142

2022年08月



2022年08月0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凭证

代敏
会员编号 110101500142

2023年09月

2023年09月0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1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03-28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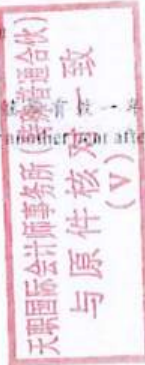


姓名	方继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10-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123199410134116
Ident.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自新年度起，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13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03-16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by mo M